



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
ZHENG FU CAI GOU

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ZC20250134

采购人：上海市公安局长宁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09月11日
2025年9月12日

2025年09月11日

采购需求文件：

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一、监所医疗卫生专业化采购需求

根据市公安局、卫健委《关于深入推进本市公安监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的实施意见》精神，长宁监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项目需求为：

1、应为本区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承担，满足监所羁押量的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

2、社会医院协助长宁监所建立“公安监管部门负责监管安全、卫生计生部门负责医疗卫生”的专业化医疗运作模式，并做好驻所医务人员派驻、日常监督管理、医疗经费编制和管理使用、在押人员医疗救治和新收人员入所“五项检查”等工作，共同保障长宁监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按《意见》精神全面落实。

3、医院须安排在押人员基本医疗驻所医务人员（医师 ≥ 10 名、护士 ≥ 4 名）驻长宁监所工作，主要负责承担监所新收在押人员的入所健康检查（含一站式案管中心新收在押人员的入所五项体检及审核）、监管信息系统录入；突发疾病、意外伤害的医疗急救和应急处置；在押人员的日常疾病诊治及患慢性疾病常服药人员发药；对危重及部分专科病人的诊疗、检查需转出看守所治疗的，提出出所治疗意见；结合日常医疗巡诊，做好危重及部分至专科医院特殊病人检查治疗安排；建立在押人员医疗档案和开展卫生防疫等工作。

4、医院须安排医技人员落实每日 9 时至 21 时被监管人员入所前的健康检查保障等工作，以及在所羁押超过 6 个月后的被监管人

员“半年体检”工作。

5、按《意见》精神，医院需按照相关标准要求设置监管病房 1 间，同时开辟被监管人员在院救治的“绿色通道”。

6、驻所医务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质条件。其中，医师应具有经国家审核办法全科或内科医师为主的专业资质，护士应具有经国家审核办法护理专业资格。驻所医务人员要求身体健康，政治思想合格，业务素质过硬，责任心强，人员相对固定，如需调换人员需征求长宁监所意见。驻所医务人员应自觉服从采购人的安排，遵守监所工作管理及勤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医院需加强驻所医务人员的管理力度，建立驻所医务人员执业期间考评机制，并将考评结果与驻所医务人员的职级晋升、福利等挂钩，提高驻所医务人员执业期间医疗服务质量。

二、服务期限、经费和付款方式

本采购项目的服务周期为：1 年有效（2025 年），分年签订合同。本项目服务经费 486.6 万元，其中驻所门诊室 339.1 万元，所内五项健康检查经费 147.5 万元。按合同约定付款，采购人在对上一季度考核合格后，支付下季度费用。具体支付期限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采购合同应明确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合同履行事宜：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通过完善内部流程缩短合同签订期限，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履行具体依据项目合同中的履约验收方案执行，合同中的履约验收方案将明确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和验收标准等事项。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合同模板：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本项目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签订合同。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自动获取参数）

（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各相应部分。

上海市同仁医院：

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由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实施集中采购，拟定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单一来源公示已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现邀请你公司参加本项目响应。

1. 采购编号：ZC20250134

2. 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3. 项目情况：

为社会医院协助长宁监所建立“公安监管部门负责监管安全、卫生计生部门负责医疗卫生”的专业化医疗运作模式，并做好驻所医务人员派驻、日常监督管理、医疗经费编制和管理使用、在押人员医疗救治和新收人员入所“五项检查”等工作。具体情况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文件。本次服务期为 2025 年度。

4. 详细采购要求：

详见“ZC20250134 项目采购需求文件.doc”电子文档

5. 报价文件的组成

(1) 响应书（附件 1）

(2) 报价汇总表（附件 2）

(3) 分项报价明细表（附件 3）

(4) 总体服务方案（附件 4）

(5) 服务控制体系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量保证措施、人员配备保证措施、资料管理保管措施、安全保证措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应急处理机制等

(6) 针对采购要求的各项技术响应

(7) 服务指标偏离表（附件 5）

(8)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附件 6）

(9)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附件 7）

(10) 供应商相关资格证明资料（附件 8）

(11) 供应商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业绩清单（附件 9）

(12) 付款要求

(13) 售后服务内容

(14) 商务响应偏离表（附件 10）

(15)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相关要求，你单位需提供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相关专利及技术等相关情况说明，并承诺对前述说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附件 13）

(16) 针对本项目的各项服务承诺说明

(17) 响应产品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如响应产品的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技术资料等)

(18) 承诺保密函(附件 14)

(19)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报价文件的编制及报价说明:

(1) 电子报价文件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通过电子招标系统以电子方式提交报价文件。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9 月 19 日(周五) 下午 13 时 30 分**。因突发意外情况致使招标投标活动受到严重影响时, 招标方可在未事先通知投标方的情况下酌情延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方提交报价文件后, 应按照电子招标系统的设置要求及时查看签收情况, 并打印签收回执。

(2) 纸质报价文件编制**正本一份**, 应加盖本单位公章并由本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正本需在报价文件封面右上角注明。所有报价文件提交时应一同密封于纸质文件袋中。

(3) 纸质报价文件正副本内容如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报价汇总表内容如与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 以报价汇总表为准。

(4) 报价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报价文件语言为中文。

7. 报价文件的提交:

(1) 提交电子报价文件: 通过电子招标系统以电子方式开标。开标起始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 同投标地点。因突发意外情况致使招标投标活动受到严重影响时, 招标方可在未事先通知投标方的情况下酌情延迟开标起始时间。

(2) 提交纸质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9 日(周五) 下午 13 时 30 分**, 提交地点为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应当委派本单位授权代表当面将报价文件提交至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8. 单一来源商定时间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周五) 下午 14 时 00 分**, 地址: 长宁区采购中心(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 600 弄思创大厦 4 号楼 6 楼会议室, 近芙蓉江路)。

9. 本采购项目所有活动均应遵循政府采购有关原则、规定及惯例。

10. 上述有关提交报价文件、商定、最后报价、成交的规定如同电子平台设置内容不一致, 以电子平台设置内容为准。

地 址: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 600 弄思创大厦 4 号楼 6 楼

联系人: 殷老师、徐老师

电 话: 62733383、62733396

传 真: 62733353

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5 年 9 月 12 日

附件 1 响应书

致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 ZC20250134 的 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本单位（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1 份。

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响应书
- （2） 报价汇总表
-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 （4） 商务部分响应内容
- （5） 技术部分响应内容
- （6） 其他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本单位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产品及服务。
- 2、本单位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本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响应文件自最后报价文件提交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
- 5、本单位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全权代表签字：

附件 2 报价汇总表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250134

名称	服务方案概述 (300 字符内)	组织机构及 人员配备情况 (300 字符内)	服务 期限	总报价 (人民币元)
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 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按照采 购文件 要求	
除谈判文件载明的偏离外，是否承诺响应谈判文件各项要求（是/否）：_____				
以上投标： 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小写：_____元。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1、响应人的总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办公费、人员费、税费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投标总价应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取整数。

2、本项目服务经费 486.6 万元，其中驻所门诊室 339.1 万元，所内五项健康检查经费 147.5 万元。

3、报价汇总表应当装订于响应文件正文的前 3 页位置，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3、报价汇总表内容应当简明扼要，一般不超出 A4 幅面 2 页范围。

4、报价汇总表中的各项报价必须是唯一的，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5、本项目经谈判，响应人可以调整上述报价。

附件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250134

- 说明：1. “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拟，响应人应在此表中详细列出总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表中报价数据之间有逻辑关联关系的，需列明相应计算式。
2. “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汇总表”相应内容一致。
3. 本项目服务经费 **486.6 万元**，其中驻所门诊室 **339.1 万元**，所内五项健康检查经费 **147.5 万元**；分项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附件 4 总体服务方案

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总体服务设想
- 服务管理目标
- 具体服务内容
- 各项服务标准及服务流程
- 人员配备及岗位职责
- 服务单位与委托方及有关各方的协商反馈机制、措施
- 管理实施措施
- 建设性、合理化意见或建议
- 其他

附件 5 服务指标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250134

序号	服务指标	采购要求	采购响应	偏离对项目的影响

说明：1. 本表只填写服务指标响应中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无需在此表中列出。

2. 若响应文件无服务指标偏离内容，此表可省略。

附件 6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250134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职称 及特长	类似成功 案例	简要履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
1、除上述表格外，应当附注主要人员的技术资格证明复印件。驻所医务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质条件。其中，医师应具有经国家审核办法全科或内科医师为主的专业资质，护士应具有经国家审核办法护理专业资格。
2、拟投入的医务人员应满足采购需求的人员要求，即医院须安排在押人员基本医疗驻所医务人员（医师≥10 名、护士≥4 名）。
3、驻所医务人员要求身体健康，政治思想合格，业务素质过硬，责任心强，人员相对固定，如需调换人员需征求长宁监所意见。

附件 7 供应商基本情况

（内容应包括以下内容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总篇幅限制在 A4 幅面 3 页内）

- 供应商简介
- 机构规模情况
- 软硬件设施情况
- 投标机构在本行业的自身优势
- 其他内容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等级			其中	管理人员		
营业执照号				技术人员		
注册资金				其他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附件 8 供应商相关资格证明资料

响应供应商应提供以下相关证明资料：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要求见下文）
- (3)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4) 资格、财务状况、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要求见下文）
- (5) 具有完善的服务体系，能够提供良好的技术与服务支持的相关说明资料（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 (6) 其他必要证明

说明：1、以上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应当真实、合法、有效，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印章（鲜章）；

2、特殊情况下可以经权威部门认可的具有同等或更高证明效力的其他证明资料替代上述资料。

附件 9 供应商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业绩清单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250134

年份	业主名称	业绩概况	合同金额	项目完成概况	证明联系方式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 1、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为合同签订日期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年内的有效类似项目。
2、响应人需提供至少 1 个类似采购项目的业绩或成功案例。
3、在商定过程中如需进一步核实的，可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业绩的合同证明资料，供
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相应业绩。

附件 10 商务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C20250134

序号	采购要求	采购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商务响应中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无需在此表中列出。
2. 若响应文件无商务偏离内容，此表可省略。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担任_____职务，全面负责
本单位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_____

公章（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单位处理有关_____（采购项目
和采购编号）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有关所有相关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印刷体）：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手写体）：_____

供应商法定受托人签字（手写体）：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下为受委托人身份证件的影印件：

附件 12 资格、财务状况、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致采购方：

我方现参加贵方采购项目的响应，采购编号为：ZC20250134、项目名称为：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现我方郑重声明：

（一）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投标响应合同项下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项目投标响应时间前 3 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二）我方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3 长宁区政府采购一有关响应事项的承诺函

致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愿意服从并配合你方的关于采购编号为 ZC20250134 的 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日程、程序及相关事项的安排。并作以下承诺：

- (1) 按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参加你方指定的单一来源采购各响应活动；
- (2) 我方响应本项目采购标的成本：_____、类似本项目合同价格：_____、相关专利及技术情况说明：_____；
- (3) 我方对前述说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14 承诺保密函

致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了解本项目（采购编号为：ZC20250134、项目名称为：2025 年长宁公安分局看守所医疗社会化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重要性及涉密性，我方承诺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过程中及招标结束后，按涉密标准妥善保管从招标方处获得的有关本项目的信息资料，承诺未经招标方书面同意不向外界、不向第三方传播，如有违反我方将承担相关一切责任。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按照业主方要求，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同时与业主方签订保密协议。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